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威视讯")股东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宝安区国资局" 加原深州市宝女区国资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9月 1日收到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天威视 R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宜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9】703号),宝安区国资局拟将持 (成以)可称这中国省内政权无法或约束事宜的组发》(体国负安函)2019 7059 7,主义区国页间较有销售的天威视讯31,523(04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48)进行无偿划转,其中23,730,5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84%)划转至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安建投")持有, 7,792,52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6%)划转至深圳市龙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龙华投控")持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发布的(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 益变动报告书》和《关于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一 股权划转的股份计户登记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收到宝安区国资局通知,其已将其持有的天威视讯23,730,515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3.84%)和7.792.52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6%)分别过户至宝安建投和龙丝

投控,宝安区国资局、宝安建投和龙华投控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股份过户登记

三、股权划转的影响 本次划转完成后,宝安区国资局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宝安建投持有公司23,730,515股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的3.8%,为公司第四大股东,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企业设计可公司公元,7.05.15股股份(日公司总股本的3.8%,为公司第四大股东,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企华投控持有公司7,792,52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6%),为公司第五大股东,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公司整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深圳广电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变。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9年12月20日。12月23日连 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

一、公司大江开始实在大河的公 特对股票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 更正之外:

3 裁至目前.公司子公司斯太尔动力(常州)发动机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仍未得到有效改善,公

4、经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

5、经核实,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和公司董事、监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 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海利河亏损5011万元,且公司2017年、2018年已连续两年出现了亏损。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

为负值,则将面临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强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在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等。本次重组能否通过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 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沿部市场中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19 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9年11月23日,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披露了2019-76《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19年12月7日公司披露了2019-77《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聘请中介机 构的公告》。

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 日本6人及17成以1994天以广量大940天3的风景较廉6人来,公司及市5大百万余级在近本6人次3的15号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有关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正在对标的资产进行全面尽事现逾重作。公司 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仍在反复沟通和审慎论证,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仍在进一步推 进中。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 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将视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

「Tinle 版略と刃。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丑建忠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特别通訊: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赶建忠持有广东惠伦高体料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伦 ")股份的比例将罐至5%以下。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近日收割股东且建出县俱的《南式权益变动报台书》。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丑建忠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920	13.35	500,000		0.2971%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219	13.47	39,500		0.0235%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220	14.38	550,000		0.3269%	
		合计		1	,089,500	0.6475%	
2、本次权	益变动前后的股势	F.持股情况		•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海	转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形文1951:王松以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丑建忠	合计持有股份	9,500,000	5.65	8,410,500		4.998	
	其中: 无限售条件 股份	9,500,000	5.65	8,410,500	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_	-		_	

本报告书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后, 丑建忠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1、丑建忠本次减持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2、丑建忠的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

计划减持限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丑建忠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后, 丑建忠持有公司8,410,500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8%, 不再为公司持股 5. 丑建忠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

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丑建忠出县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3日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86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9年12月12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了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股东大会通知》中附件二:授权委托书"中的格式未采用最新格式,现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约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月日

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1 天于业康库补偿延迟支付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填"√";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

相应位置填、// 如然稅更存权以案,请在"养权"是小相应位置填、// "如稅稅要存好以案,请在"养权"是小相应位置填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更正后: 附件二:

1、委托人名称: 2、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3、受托人姓名:

4、身份证号码:

5.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 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6、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7、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股东大会通知》其他内容不变,2 各加强信息披露过程中的审核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出现,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4日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便新后)

遗漏。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山东东万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南标"公司"或"本公司")重单会。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业绩承诺补偿延迟支付的议案》,决定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审议事项合法、完备,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个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个中任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2)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27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7日9:30-11:30,13: 16: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7日9:15 至15:00期间的

(1) 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 7、山市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董事。监事和局级管理人员; (3)公司曹瑭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18号公司会议室 元。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业绩承诺补偿延迟支付的议案》;

22. 上述以来內中小权沒有的次於甲班叮崇。 2.上述议案已经于2019年12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刊登于《证券的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2000年9月7)	短乘石桥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延迟支付的议案	\checkmark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	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门	₹:

登记时间:2019年12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占及会议咨询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18号

联系电话:0535-6729111 传 真:0535-6729055-9055 3.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欢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儿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包括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等,下同)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在放股东出身份证明书,这大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作(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场外机构投设套任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丰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场外机构发设委任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丰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场外机构发设委任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索以取货工程。在对理货记,接入单位等以表现的发表。

以传直方式讲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 须在2019年12月26日17:00 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 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

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主动或主人和成立上、农人为政协员公司的法处 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主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5)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为半天。 5、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6、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18号证券部 邮政编码: 264003

職政编档: 284003 联系 1. 朱开星 联系电话: 0535-6729111 传 真: 0535-6729055-905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 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八、田旦又日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趋序 1.投票作品。362086,投票简称:海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聚身投票提案、填积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家界投票提案、填积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家界投票提案、填积投险给某候选入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 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 选入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索直接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自该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19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 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19年12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

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 ONE OF THE STREET OF T

1、委托人名称: 2、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3、受托人姓名: 5、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

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6.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7、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非要和松惠振多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会议召开时间, 地占等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15:30开始: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 (星期一)9:30-1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星期一)9:15至2019 年12月23日(星期一)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1011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与会董事推举,由陈斯禄董事兼总经理主持现场会议

本次会议的各项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2.出席太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 代表股份1 125 472 276股 占上市公司

总股份的68.852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1,124,318,2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 份的68.781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 代表股份1 154 028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06%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律师吴永文、张咸文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拟任董事陈栋列席了股东大会。

木次会议妥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会的方式审议表决了以下八项提案 出席木次股 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对各项提案进行了表决,投票股数及其占出席会议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一)《关于2020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

二)《关于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0年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表决情况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表决情况

股数(股)

三)《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该事项涉 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股票348,249, 439股)、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775,137,409股)已回避表决。表决情

股数(股) 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对提案的投票股数及其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股)

(四)《关于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4XIXCIDA	
1,125,290,968	99.9839%	181,308		0.0161%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对提案的投票股数及其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如									
同道		反对				弃权			
manufacture and a second secon		mentals common			u	mm six	former a	11.70	

木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木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

其中,中小股东对提案的投票股数及其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比例如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表决情况

七)《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八)《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表决情况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 《国浩律师 (南宁) 事务所关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9年第四次临时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

2.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关于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发生的授予对象为15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0万股,占授予日时点

11、2018年2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

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各个激励条件的原激助对象杨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0.9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3.354元/股。公司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2、2018年4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万股并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

销完成的公告》,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3万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9万 股、公司总股本由13531.40万股减少至13530.20万股 13、2018年6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1.广州弘亚教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 年12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19年12月23日;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方式:以现场和通讯相结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 5、本次金以近近前是李华茂洪先生召集和主持,部分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

相关授权,办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部分的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新留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 年12月19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2、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2019年12月23日;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方式;以现场和通讯相结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 4. 本次会议中监事会主席徐明先生召集和主持,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 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限制性股票機助计划实施多核管理分法)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1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2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具体内容详四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容讯 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2019年12日24日 证券简称, 弘正粉拉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 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2.25万股,占公司 2、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条件已满足,并根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办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 解除限售条件部分的股票解除限售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7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17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 查,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 的议案 > 。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縮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4、2017年3月23日,公司公告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 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5、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

6、2017年6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8、2017年11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0、2017年1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7

年11月1日. 预留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2月27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拟定

的激励对象为16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20万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 中,激励对象林广华先生因自身原因放弃认购授予全部份额共计0.3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而公司本次限

3、2017年3月5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审核、发表了《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 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17年6月19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7年6月6日,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6月20日。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对象 为101人,首次授予的股份数量为186.50万股,占授予日时点公司总股本的1.4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 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 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2017年11月1日为授予日,授予16名激励对象9.20万股限 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9、2017年12月11日,公司分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汉象》,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 原激励对象邓月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0.3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6.946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定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14、2018年8月27日,公司分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3名原激励对象对景、罗稳存、苏都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7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 格为26.99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5,2018年11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77万股并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总股本由13530.20万股变更为13528.43万股。

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 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并根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 案》,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 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力 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 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0.12万股,回购价格为33.413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 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总股本由13528.43万股变更为13528.13万股。 等170元和公石号,在印志成本田130264477成交更少150261377成。 20.2019年10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 激励对象李彬彬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合计0.18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3.34元/

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藏贴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21、2019年12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

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30%。公司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17年11月1日,截至2019年11 日1日 菊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口层灌

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日,19国农于印原南迁取崇邦(广阪告明己庙商)。 2.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预留投予微助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符合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

定的各项解除限售条件 公司表处生如下任一制部。 1.超近一个设计和证则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明出具否定愿见成 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前近一个设计年度的外围内即影响被注册会计师出居市定意 见成者还提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前周提近今月内出现过未按选律法规、公司意程、公开承诺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 助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迺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迺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表达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动、成近12个月內內国大边法达现行为极中国证益会及具派由4/6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以2014-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未扣除激励成本前的净利润,且指归属于上司股东的净利润维生为计值依据\

。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 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5万股,占公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5,000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 **予阻制性股亜第一个解除**原 售期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 考核,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12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均为良好以上,主体资格合

法、有效。公司经营业绩、激励对象及其个人绩效考核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解除限售事宜。 五、独立董事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批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 黑的1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其2.25万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 案)》")和《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 司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未发生《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 形。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满足《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 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12名激励对象在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内按规定解除限售2.25万股。同音公司办理太次解除限售事宜。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 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

八、备查文件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司对1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2.2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2019年12月24日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之法律意见书。

六、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事项已履行现阶段

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解锁条 件、对象及数量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

七、律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法律意见

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166%。具体如下:

核心管理人员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17,2019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微励条件的2名原微 励对象曾国锋、邹奇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0.3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问购注销,其中,问购注销曾 国锋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0.18万股,回购价格为26.948元/股;回购注销邹奇预留授予但

16、2018年12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议案》,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昭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19、2019年8月1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0.3万股并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

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一、「來的世紀表示成成的」(ADJBITA : 1-802/95—1 | 中級状態的時時來自另來中級成自分的第 1、限制性度果激励計分與問題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品減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日起